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董事长

选举包晓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完成工商变更工作。

二、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补选包晓茹女士为战略与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未作调整。

补选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与规划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战略与规划委员会：包晓茹、赵大春、周庆捷、孙丹、薛静，其中包晓茹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袁樵、包晓茹、裘益政，其中袁樵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袁樵、赵大春、裘益政，其中袁樵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裘益政、薛静、袁樵，其中裘益政担任主任委员。

以上补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